

工務計劃項目第 7823TH 號

將軍澳——藍田隧道

現公布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運輸)，根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按《道路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條例》(第 370 章)第 3(3) 條所授權力，擬進行上述道路工程，施工區界限載於圖則第 TK2377 至 TK2385 號(下稱「該等圖則」)，並在附連的計劃內說明。該等圖則及計劃現存放於土地註冊處。

建議工程的一般性質如下：

- (i) 興建約 4.2 公里長的雙程雙線分隔公路，連接藍田和將軍澳南，當中約 2.6 公里是隧道，並設有相關跨管通道；
- (ii) 興建約 1.2 公里長的單程單線支路，部分為隧道形式，連接將軍澳和東區海底隧道；
- (iii) 興建約 400 米長的雙程雙線分隔行車隧道(茶果嶺隧道)和相關跨管通道，連接擬建的藍田交匯處和 T2 主幹路；
- (iv) 興建約 800 米長的單程單線支路(部分為隧道形式)和相關跨管通道，連接擬建的茶果嶺隧道和茶果嶺道；
- (v) 興建約 800 米長的雙程雙線分隔公路(P2 路)，當中約 600 米屬低於地面行車道，其中約 200 米的低於地面行車道以綠化平台覆蓋；
- (vi) 興建約 250 米長的低於地面行車道，連接擬建的 P2 路和 L681 路；
- (vii) 興建行車支路連單車徑和行人路，連接擬建的 P2 路和 L673 路；
- (viii) 興建藍田交匯處和將軍澳交匯處；
- (ix) 在擬建的 P2 路和擬建的將軍澳交匯處旁，興建單車徑和行人路；
- (x) 在 P2 路／寶邑路／翠嶺路交界處，興建約 180 米長並設有升降機和樓梯的單車徑暨行人天橋；
- (xi) 在擬建的藍田交匯處興建行人隧道和設有升降機的行人天橋；
- (xii) 興建約 70 米長並設有升降機和樓梯的行人天橋，橫跨寶順路；
- (xiii) 在茶果嶺道興建迴旋處並進行相關道路交界處修改工程；
- (xiv) 修改茶果嶺道一段現有地面行車道連行人路，並重新定線；
- (xv) 修改 P2 路／寶邑路／翠嶺路交界處，由迴旋處改建為交通燈控制道路交界處；
- (xvi) 拆卸並重建通往將軍澳華人永遠墳場現有行人路的部分路段，以及其中一段行人路上現有的體能訓練和美化市容設施；
- (xvii) 永久封閉 L681 路一段地面行車道、單車徑和行人路，並改建為高架行車道連單車徑、行人路和美化市容地帶；
- (xviii) 永久封閉現有行車道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單車徑、行人路、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和美化市容地帶；
- (xix) 永久封閉現有單車徑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行車道、行人路和美化市容地帶；
- (xx) 永久封閉現有行人路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行車道、單車徑、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和美化市容地帶；
- (xxi) 永久封閉現有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行車道和美化市容地帶；
- (xxii) 暫時封閉現有地面行車道、單車徑、行人路和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的部分路段，並予以重建／修改／重新定線；
- (xxiii) 填平將軍澳約 3 公頃的政府前濱及／或海床，以興建一段 P2 路和進行相關道路工程；以及

(xxiv) 進行附屬工程，包括土地平整、土方、斜坡、渠務、水務、公用設施、環境美化、機電和屋宇建築工程；興建擋土牆和海堤、隔音屏障、停車處、單車停車處、行人過路處、臨時躉船轉運站、維修通道和隧道運作所需的設施；以及修改斜面海堤。

下列地段將設定地役權及其他永久權利：

將設定地役權及其他永久權利的地段

地段編號

測量約份第 3 約地段第 831 號 A 分段

測量約份第 3 約地段第 831 號餘段

測量約份第 3 約地段第 832 號 A 分段

測量約份第 3 約地段第 833 號

測量約份第 3 約地段第 834 號餘段

測量約份第 3 約地段第 835 號

測量約份第 3 約地段第 836 號

測量約份第 3 約地段第 838 號

測量約份第 3 約地段第 840 號

新九龍內地段第 6095 號餘段 (部分)

新九龍內地段第 6129 號 (部分)

新九龍內地段第 6445 號 (部分)

下列辦事處備有該等圖則及計劃，公眾可於辦事處下述一般開放時間內免費查閱：

辦事處地址	開放時間 (公眾假期除外)
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號 中環中心地下 5 號室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7 時
新界將軍澳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地下 西貢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
九龍觀塘 觀塘道 398 號 嘉域大廈地下 觀塘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
新界西貢親民街 34 號 西貢政府合署 3 樓 西貢地政處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 以及 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
九龍上海街 250 號 油麻地停車場大廈 10 樓 九龍東區及九龍西區地政處	

查詢建議工程的其他資料，可聯絡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 77 號華懋廣場 1213 室土木工程拓展署新界東拓展處，亦可致電 2301 1367 提出。

任何人士擬反對該項工程或使用，或同時反對兩者，必須以書面向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出。反對書須說明其本人的權益及聲稱受該項工程或使用影響的情況，最遲於 2013 年 7 月 9 日送達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 22 樓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辦事處。反對人士請向局長提供聯絡資料，方便聯絡。

2013 年 5 月 2 日

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運輸)黎以德